

深圳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7月11日收到董事陈爱民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。该辞职董事持有公司股份32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50%。陈爱民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(二)辞职原因

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对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

陈爱民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尽快补选新任董事。在新任董事就职前，陈爱民女士仍继续履行董事的职责。

(二)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陈爱民女士在职期间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陈爱民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。公司对陈爱民女士在职期间所



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董事陈爱民女士的辞呈

深圳合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8年7月12日

